

新北市八里區公所 112 年度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1 次 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2 月 2 日(四)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所區長室會議室

主席：林區長俊宏(召集人)

紀錄：林美枝

出席人員：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成員(詳簽到簿)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案：

(一) 依據「新北市政府 110 年至 113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規定各機關及區公所於每年 2 月底須完成前一年度執行成果報告，提案至該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工作)小組通過後，公告於各機關網站。

(二) 業請各課室依據本計畫賡續辦理性平業務，分工情形如下：

- 1、 性別意識培力：由人事室辦理或由同仁自行上網學習。
- 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各課室填撰寫並由會計室彙整。
- 3、 性別預算：各課室編列並由會計室彙整。
- 4、 性別平等宣導：各課室均應執行辦理，並由秘書室彙整。
- 5、 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全所辦理項目每年至少 2 類，總計至少 3 項。

(三) 另依據 113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衡量標準表規定，主管及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2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應參訓 6 小時進階課程訓練，參訓比率須達 90%，本所正式職員及編制內約僱人員 111 年業配合完訓。

(四) 重申市府 106 年 1 月 20 日新北人企字第 1060149524 號函規定，各機關所屬委員會遇有訂定修正、廢止設置要點、委員任期屆滿重新組成或新成立委員會之情形，應加會人事單位及法制人員表示意見，並注意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目前本所委員會性別比例均符合規定。另依市府 110 年 8 月 31 日新北府人企字第 1101655765 號函，請各機關持續以提升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至 40%以上為目標。

三、討論案：

案由一：有關本所 111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報告，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依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辦理。
- 二、 前一年度執行成果報告須提案至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討論通過後，移請秘書室公告上網。

決 議： 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所 112 年性平亮點方案，請各課室構思有無提案(計畫或措施)可供施行，提請討論。

說 明： 詳如附件-「112 年性平亮點方案一覽表」。

決 議： 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所 112 年性別平等宣導主題、方式及分工，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所 112 年性平宣導主題及方式如下，請各單位持續辦理：

宣導主題	每月彙整資料
1. 破除男女任務定型分工 (如：家務分工、職業性別刻板、子女從姓宣導、國民婚喪禮俗、女性動健康相關活動等)	活動類宣導： (1)活動名稱、日期、宣導對象 (2)活動內容、照片 (3)具體效益(質性/量化-性別數據)
2. 多元性別 (如：認識 LGBTI 及其處境、權益、尊重接納多元性別等)	
3. 翻轉性別權力關係(如：落實民法財產性平觀念、出生比例失衡宣導)	活動以外各式宣導： (1)宣導載具如：文宣(海報、DM、手冊、刊物、宣導品)、戶外媒體(看板、燈箱、跑馬燈)、網頁(含電子報、電子書)、影片、專題報導。 (2)宣導日期、對象 (3)宣導內容/目的、照片 (4)具體效益說明(如：刊登
4. 防治性別暴力、杜絕數位性暴力	
5. 促進女性參與 STEM 領域	
6. 宣導臺灣女孩日、SDGs(永續發展目標)目標 5「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性別參與或性別人權等議題活動	

7. 於社區推廣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	數、發行數或觸及人數等)
8.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及推動相關政策措施(如：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推動高齡友善無障礙環境(如提升人行道適宜性、提升公共化無障礙交通工具、整建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等)、布建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增設公共化幼兒園或建置公共托老中心等。)	(5) 相關網址/放(設)置地地點 (無則免填)

二、性平宣導對象及分工表列如下：

主責單位	宣導對象	建議宣導場合(例舉)	備註
民政災防課	里鄰長 巡守隊員 溫心天使 民眾 役男及其家屬	1. 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2. 巡守隊研習 3. 溫心天使活動 4. 里鄰長研習 5. 里民一日遊 6. 各里晚會或活動 7. 活動中心或閱覽室布告欄 8. 役政相關說明會	1. 自製宣導文宣不能僅有口號、標語。 2. 宣導主題及方式宜多樣化及配合時節、對象。
社會人文課	志工 社區發展協會成員 民眾	1. 志工會議或研習活動 2. 社區發展協會會議 3. 銀髮族俱樂部活動 4. 社區關懷據點活動 5. 親職教育活動 6. 模範母親、父親表揚活動 7. 松年大學相關活動 8. 社區季刊	
工務課	民眾	公寓大廈	
經建課	民眾	公園綠地廣場、公廁、農漁會活動	
秘書室	一般民眾及洽公民眾	本所網站、社群網站等	

三、本所每年應對民眾辦理 1 次 CEDAW 宣導(社會人文課)及應對民眾、里鄰長與里幹事等對象辦理 1 次性別平等及性別主流化政策及觀念宣導(民

政災防課)暨自製宣導文宣等推動工作，請配合辦理。

討 論：

工務課：本課係受理公寓大廈報備的部分，非有辦理性平相關工程。

主席：本所可於函復公寓大廈報備公文或民眾來洽公時，採夾附相關宣導單或文宣品於公文之形式，來達到宣導性平意識之效益。

社文課：會提供相關文宣以利工務課做公文夾附。

秘書室：本所新辦大樓已無看板，建議宣導場合改為本所網站、社群網站等。

主席：就改為網路，洽公民眾仍保留，再增加一般民眾。

決 議：併提議通過。

案由四：本所 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提請討論。

說 明：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模範母親表揚活動	80,000	透過模範母親表揚活動，倡導傳統美德，實踐倫理孝道，促進性別平等、行塑性別平等之良好規範。
2	模範父親表揚活動	80,000	透過模範父親表揚活動，倡導傳統美德，實踐倫理孝道，促進性別平等、行塑性別平等之良好規範。
3	志工相關業務	45,000	藉由志工教育訓練課程來傳遞正確性別平等之觀念，宣導性別主流之重要性。
4	關懷弱勢暨社會福利宣導活動	20,000	藉由對新住民及本區民眾認同性別平等，規劃業務時納入性別平等之觀點。
總計		225,000	

會計室：每年性別預算都只有社會人文課提，但是每年各課室都有辦理性別活動，卻沒有提性別預算，跟實際預算執行情形有差異，建議各課室於 113 年都可以依照有規劃活動或工程的，來提列性別預算，這樣將來的預算會比較豐富。

主席：請各室將來提列性別預算時都來配合辦理。

三、臨時動議：

社文課：有關本市「陪根」計畫第 3 次團督會議紀錄第八點提到：「區公所可以針對守望相助隊、兵役、調解委員會、在地仕紳或宗教禮俗相關團體之幹部…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因本所有針對員工辦理培力的課程，建議請民政課推薦是類人員蒞本所參與性別課程，以達到最大共融效益。

主席：是類人員請各課室回歸各類人員在辦理相關訓練活動時，置入簡短影片宣導，例如調解委員在辦理法規講習時就直接播放性別短片為其辦理宣

導，以達到最佳宣導效益。

四、主席結論：各課室的宣導類別都龐雜繁多，各課室可以將相關影片或內容放在網路公用區供同仁或承辦人隨時彈性運用。

五、散會：下午 2 時 11 分